

固定污染源法規符合度重點說明會

空污費費率修訂法規說明

112年9月15日



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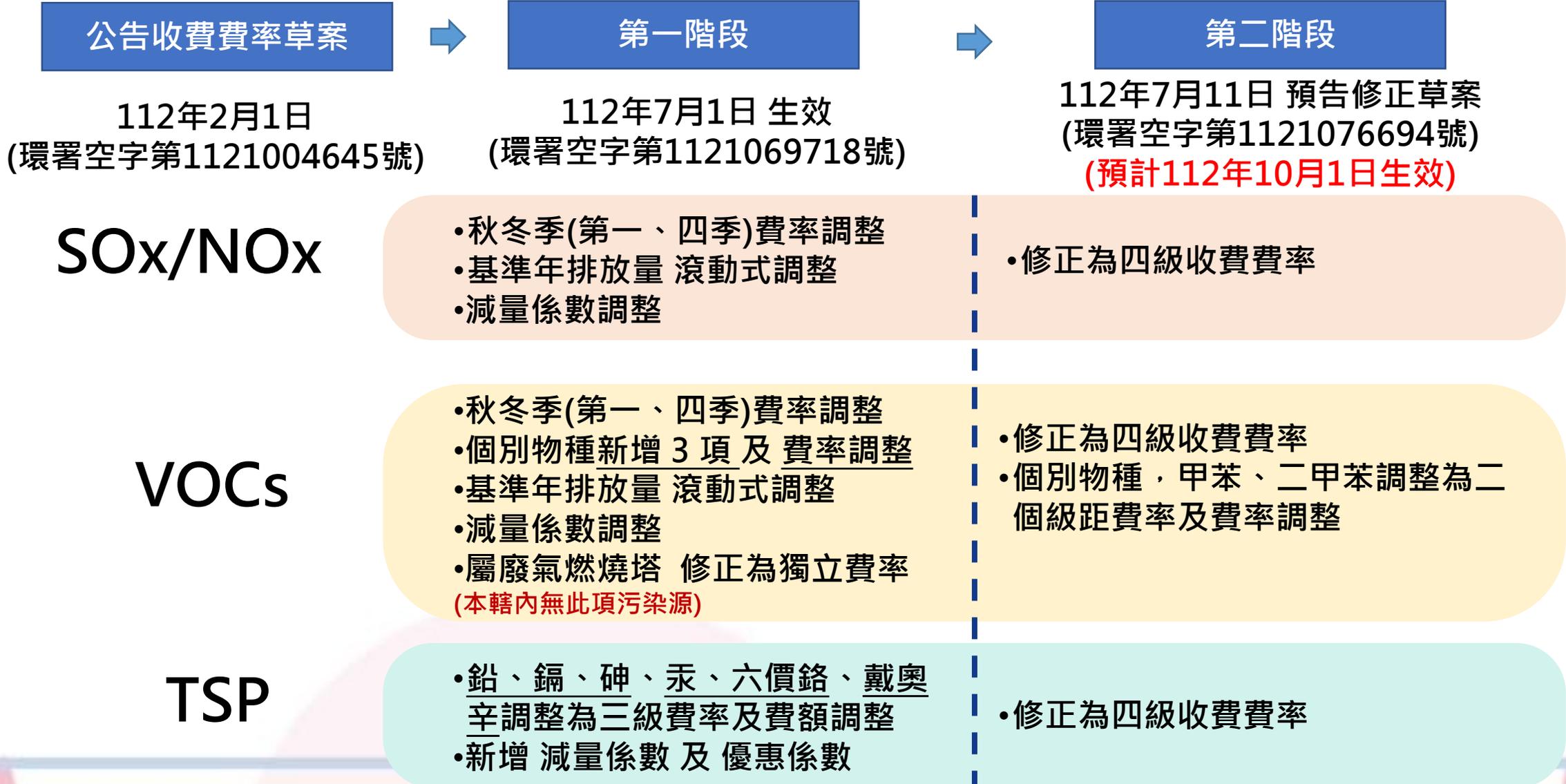
HsinChu County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Bureau



康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Cambridge Engineering Consultants, Inc.

法規修正重點



空污費收費費率修正彙整說明

目的

空品
不良日

季節性
費率

排放
減量

大型固定源
費率

健康
風險

有害物種
費率

策略
方向

物種	費率	空品 不良季 Q1,Q4
SOx	+2 元/kg	
NOx		
VOCs	+5 元/kg	

Q2,Q3費率不變



高排放量
增加一級費率

項目	費率	季排放量(公噸)	
		草案 112/02/01	預計 公告
SOx	現行最高費率 +2 元/kg	>50	>40
NOx	現行最高費率 +5 元/kg	>250	>70
VOCs		>130	>90
PM		>29	>15

項目		費率	
重金屬	砷、鎘、鉛	×3 倍	第一階段
	汞、六價鉻	×10 倍	
戴奧辛		×10~20 倍	
個別物種	其他 個別物種	現行最高費率 +5 元/kg 增加氯乙烯、1,3丁二烯、丙烯腈	第一階段
	甲苯、 二甲苯	現行費率增加 5~10 元/kg · <u>分級費率</u>	

季節性、排放大戶費率修正說明

現行	非空品不良季節		空品不良季節	
	第2、3季		第1、4季	
SO _x	5~8.5元/公斤	+2~2.5	7~11元/公斤	
NO _x	6~10元/公斤		8~12.5元/公斤	
VOCs	15~30元/公斤	+5	20~35元/公斤	

112年6月30日(含)前

1. 擴大季節性費率差距
2. 取消第1、4季適用第2、3季費率規定
3. 增一級大戶費率
4. 配套調整減量係數及優惠係數折扣

註：若排放量 < 基準年排放量×90%，第1、4季申報得適用第2、3季費率

修正後	不變	調升	+2	新增大戶費率 (季排放量)
SO _x	5~8.5元/公斤	9~13元/公斤		9~15元/公斤 >40公噸
NO _x	6~10元/公斤	+5 10~14元/公斤	+2	10~16元/公斤 >70公噸
VOCs	15~30元/公斤	25~40元/公斤	+5	30~45元/公斤 >90公噸

註：若排放量 < 基準年排放量×90%，不適用第1、4季申報得適用第2、3季費率

季節性、排放大戶費率修正說明

現行SNOx收費費率

污染物種類	費率				適用之公私場所
	二級防制區		一、三級防制區		
	第二、三季	第一、四季	第二、三季	第一、四季	
SOx	7元/公斤	11元/公斤	8.5元/公斤	13元/公斤	第一級: 季排放量 > 14公噸
	5元/公斤	9元/公斤	6元/公斤	10元/公斤	第二級: 1公噸 < 季排放量 ≤ 14公噸
	450元/季	450元/季	450元/季	450元/季	第三級: 0.01公噸 < 季排放量 ≤ 1公噸
NOx	8元/公斤	12元/公斤	10元/公斤	14元/公斤	第一級: 季排放量 > 24公噸
	6元/公斤	10元/公斤	7.5元/公斤	12元/公斤	第二級: 1公噸 < 季排放量 ≤ 24公噸
	450元/季	450元/季	450元/季	450元/季	第三級: 0.01公噸 < 季排放量 ≤ 1公噸

新竹縣 第一階段修正
(112年7月1日 生效)

修正草案預計112年10月01日生效

112Q3空污費上路

污染物種類	費率				適用之公私場所
	二級防制區		一、三級防制區		
	第二、三季	第一、四季	第二、三季	第一、四季	
SOx	9元/公斤	13元/公斤	10.5元/公斤	15元/公斤	第一級: 季排放量 > 40公噸
	7元/公斤	11元/公斤	8.5元/公斤	13元/公斤	第二級: 14公噸 < 季排放量 ≤ 40公噸
	5元/公斤	9元/公斤	6元/公斤	10元/公斤	第三級: 1公噸 < 季排放量 ≤ 14公噸
	450元/季	450元/季	450元/季	450元/季	第四級: 0.01公噸 < 季排放量 ≤ 1公噸
NOx	10元/公斤	14元/公斤	12元/公斤	16元/公斤	第一級: 季排放量 > 70公噸
	8元/公斤	12元/公斤	10元/公斤	14元/公斤	第二級: 24公噸 < 季排放量 ≤ 70公噸
	6元/公斤	10元/公斤	7.5元/公斤	12元/公斤	第三級: 1公噸 < 季排放量 ≤ 24公噸
	450元/季	450元/季	450元/季	450元/季	第四級: 0.01公噸 < 季排放量 ≤ 1公噸

新竹縣 第二階段修正
(112年10月1日 生效)

季節性、排放大戶費率修正說明

現行VOCs收費費率

污染物種類	費率				適用之公私場所
	二級防制區		一、三級防制區		
	第二、三季	第一、四季	第二、三季	第一、四季	
VOCs 製程、非屬廢氣 燃燒塔之操作單 元所排放之揮發 性有機物	25 元/公 斤	35 元/公 斤	30 元/公 斤	40 元/公 斤	第一級: 季排放量 > 50 公噸
	20 元/公 斤	30 元/公 斤	25 元/公 斤	35 元/公 斤	第二級: 7.5 公噸 < 季排放量 ≤ 50 公噸
	15 元/公 斤	25 元/公 斤	20 元/公 斤	30 元/公 斤	第三級: 1 公噸 < 季排放量 ≤ 7.5 公噸

新竹縣
第一階段修正
(112年7月1日 生效)

修正草案預計112年10月01日生效
112Q3空污費上路

污染物種類	費率				適用之公私場所
	二級防制區		一、三級防制區		
	第二、三季	第一、四季	第二、三季	第一、四季	
VOCs 製程、非屬廢氣 燃燒塔之操作單 元所排放之揮發 性有機物	30 元/公 斤	40 元/公 斤	35 元/公 斤	45 元/公 斤	第一級: 季排放量 > 90 公噸
	25 元/公 斤	35 元/公 斤	30 元/公 斤	40 元/公 斤	第二級: 50 公噸 < 季排放量 ≤ 90 公 噸
	20 元/公 斤	30 元/公 斤	25 元/公 斤	35 元/公 斤	第三級: 7.5 公噸 < 季排放量 ≤ 50 公 噸
	15 元/公 斤	25 元/公 斤	20 元/公 斤	30 元/公 斤	第四級: 1 公噸 < 季排放量 ≤ 7.5 公噸

新竹縣
第二階段修正
(預計112年10月1日生效)

季節性、排放大戶費率修正說明

1. 增一級大戶費率
2. PM新增優惠係數獎勵

現行規定	非空品不良季節 第2、3季	空品不良季節 第1、4季	修正後	新增大戶費率 (季排放量)
PM	32~46元/公斤	38~55元/公斤	+5	43~60元/公斤 >15公噸

● 新增PM優惠係數

◆裝(設)置控制設備或製程改善能有效減少空氣
 污染物排放，且符合下列情況條件者，

費額給予4~8折優惠：

- PM排放濃度較**排放限值**低於50%

新增優惠係數計算

分級比例 (A)	優惠係數 (D)	計算方法
$A \geq 95\%$	40%	1. 計算分級比例 分級比例(A) = (符合 適用條件之排放量/全 廠排放量) × 100%。 2. 依據分級比例結果選用 優惠係數(D)。
$75\% \leq A < 95\%$	50%	
$50\% \leq A < 75\%$	65%	
$30\% \leq A < 50\%$	80%	

季節性、排放大戶費率修正說明

現行PM收費費率

污染物種類	費率				適用之公私場所
	二級防制區		一、三級防制區		
	第二、三季	第一、四季	第二、三季	第一、四季	
PM (含PM _{2.5})	38元/公斤	46元/公斤	46元/公斤	55元/公斤	第一級: 季排放量 > 10公噸
	32元/公斤	38元/公斤	38元/公斤	46元/公斤	第二級: 1公噸 < 季排放量 ≤ 10公噸
	450元/季	450元/季	450元/季	450元/季	第三級: 0.01公噸 < 季排放量 ≤ 1公噸

新竹縣PM

修正草案預計112年10月01日生效
112Q3空污費上路

污染物種類	費率				適用之公私場所
	二級防制區		一、三級防制區		
	第二、三季	第一、四季	第二、三季	第一、四季	
PM (含PM _{2.5})	43元/公斤	51元/公斤	51元/公斤	60元/公斤	第一級: 製程季排放量 > 15公噸
	38元/公斤	46元/公斤	46元/公斤	55元/公斤	第二級: 10公噸 < 製程季排放量 ≤ 15公噸
	32元/公斤	38元/公斤	38元/公斤	46元/公斤	第三級: 1公噸 < 製程季排放量 ≤ 10公噸
	450元/季	450元/季	450元/季	450元/季	第四級: 0.01公噸 < 製程季排放量 ≤ 1公噸

新竹縣P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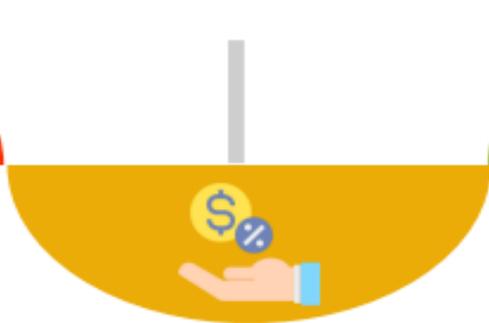
季節費率-減量係數修正說明

空品不良期排放量較基準量有減少，即可適用減量優惠，提高獎勵誘因，最高給予**30%**之減量優惠。另優惠係數可併同計算。



**滾動式調整
基準年排放量**

以申報季相同季別之前3年排放量作為基準，以動態之基準量為門檻。



**回歸適用當季之
季節費率**

配合減量優惠擴大機制，取消空品不良季節(第1、4季)適用非空品不良季節(第2、3季)之費率規定。

費率折扣-優惠係數、減量係數修正方向

1

計算公式修正

$$\text{減量係數} = 1 - \frac{\text{基準年之季排放量} - \text{全廠季排放量}}{\text{基準年之季排放量}} \times 100\%$$

減量係數 70%~90%

2

滾動式基準年



3

優惠&減量係數
可同時使用

減量係數

70%~90%

優惠係數

40%~80%

×

第1、4季費額最高享 **2.8折**

重金屬、戴奧辛-費率修訂

現行費率



重金屬

(鉛、鎘、汞、砷、六價鉻)：
依據南加州有害費率取中位數

單一費率
360元/公斤



戴奧辛：

約為南加州6萬~60萬倍

排放量	分級費率
	36,000元/ g I-TEQ
0.02 g I-TEQ ←	3,600元/g I-TEQ

修訂費率

- ✓ 危害較大物種參考南加州癌症潛勢計算費率，約我國費率10~20倍
- ✓ 危害較輕物種參考國外鉛、鎘、砷費率約為我國3倍，修訂費率。

排放量級距 (公斤/季)	鉛、鎘、砷費率	汞、六價鉻費率
> 1.0	1,000元/kg	3,600元/kg
0.5 < 季排放量 ≤ 1.0	1,000元/季	3,600元/季
0.001 < 季排放量 ≤ 0.5	500元/季	1,800元/季

基本費

戴奧辛排放量 (g I-TEQ/季)	費率 (元/g I-TEQ)
> 0.05	720,000
0.02 < 季排放量 ≤ 0.05	360,000
0.0001 < 季排放量 ≤ 0.02	7,200元/季

基本費

有害VOCs個別物種-費率修訂

現行費率

污染物種類	費率 (元/公斤)
甲苯	5
二甲苯	
苯、乙苯、苯乙烯、二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三氯甲烷(氯仿)、1,1,1-三氯乙烷、四氯化碳、三氯乙烯、四氯乙烯	30

+5~10元/公斤

+5~10元/公斤

新增3項

修訂費率

分級	費率 (元/公斤)
排放量 > 5 公噸/季	15
排放量 ≤ 5 公噸/季	10
排放量 > 2 公噸/季	15
排放量 ≤ 2 公噸/季	10
<p>+5元/公斤</p> <p>原本13項個別物種外，新增氯乙烯、1,3-丁二烯、丙烯腈</p>	
	35

- 配合徵收物種致癌權重增加，提高收費費率。
- 新增有害排放標準管制3個VOCs個別物種。

IARC 癌症分級	規劃權重
1	4
2A	2.5
2B	2
3	1

新增有害物	IARC 癌症分級
氯乙烯	1
1,3-丁二烯	1
丙烯腈	2B

國際癌症研究機構(IARC)癌症分級給予權重

簡報完畢

空污費法規及相關問題請洽
連絡電話:03-5520984#15



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HsinChu County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Bureau



康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Cambridge Engineering Consultants, Inc.